

A 股代码：601238

A 股简称：广汽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77

H 股代码：02238

H 股简称：广汽集团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（含）的中期票据。详细信息可查阅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25 年 11 月 10 日，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注协[2025]MTN1083 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科技创新债券注册，注册金额为 150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。

2025 年 12 月 15 日，公司完成了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的发行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，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全部到账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债务融资工具名称	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	债务融资工具简称	25 广汽集 MTN001（科创债）
债券代码	102585212	债券期限	3 年
发行利率	1.8%	发行价格	100 元
计划发行总额	20 亿元	实际发行总额	20 亿元
起息日	2025 年 12 月 15 日	兑付日	2028 年 12 月 15 日
主承销商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
联席主承销商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簿记管理人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本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（www.chinamoney.com.cn）和上海清算所网站（www.shclearing.com.cn）上刊登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6日